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八届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会议中心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分别是高铁先生、卜彦峰先生和刘千里先生。

4. 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铁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关于《公司与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人员的议案

鉴于部分监事人员工作变动等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部分监事人员作出如下调整：提名推荐张晓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卜彦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由于卜彦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控股股东提名推荐的新任监事就任前，卜彦峰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公司将另行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蕾先生：男，38岁，会计师。现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曾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助理、副部长。

张晓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公告日，张晓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张晓蕾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